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转发华南师范大学律师学院关于举办 2015 年第一期申请律师执业人员集中培训 的通知

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：

2015 年第一期申请律师执业人员集中培训定于 3 月 16 日至 4 月 10 日在华南师范大学大学城校区生活南区九栋 1 楼举行，请今年已报名参加集中培训的实习人员于 3 月 8 日 12:00 前将《华南师范大学律师学院参训回执单》发送到邮箱 hslsxy@126.com，回执务必按“2015（1）培训-学员姓名-佛山市”方式命名，同时在邮件附件中发送一张本人近期的电子版证件照，以个人姓名命名。

附：1.华律字[2015]第 1 号《关于举办 2015 年第一期申请律师执业人员集中培训的通知》

2.佛山 2015 年申请执业人员集中培训报名表汇总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2015 年 2 月 26 日

（联系人：彭飞帆，联系电话：83380125，传真：83389126）
